

第七個月：傳教使命

第三週 聖神的推動

經文：

「當聖神臨於你們身上時，你們將充滿聖神的德能，要在耶路撒冷及全猶太和撒瑪黎雅，並直到地極，為我作証人。」耶穌說完這些話，就在他們觀望中，被舉上升，有塊雲彩接了他去，離開他們的眼界。（宗1：8-9）

反省：

耶穌給了我們一個遺訓，就是為他作証，直到地極。祂又許下，聖神將賜予我們智慧、能力、勇氣和心火，使能拓展天國，宣揚和平的訊息。所以我們說甚麼、傳甚麼，一切皆有聖神的帶領，祇要我們盡力和找緊機會與人分享信仰，聖神自會推動工作，結出果實。

建議行動：

1. 打開世界地圖，為全世界各國的人祈禱，求使萬民認識基督。
2. 與一些傳教士交談，了解他們傳教的動力和當中的苦與樂，並為他們祈禱。
3. 閱讀一些有關傳教士的書藉。
4. 實際，我的生活環境就是我的傳教區。我願意嘗試做些甚麼傳教的工作？（例如：在合適的時候刻意向人介紹我的信仰，或在生活中態度中表現基督徒的原則，使人認出基督。）記著在行動之前向聖神祈求！

本週決志 / 禱文：
